

赣州市公安局

签发：刘志强

赣市公提字（2018）2号

分类：A

关于对市政协五届三次会议第 286 号提案的答复意见

尊敬的谭爱平委员：

您和刘斌委员提出的《关于调整兴国路与体育场东路路口交通信号灯的提议》收悉。我局高度重视，立即对您反映的情况安排人员实地调研，研究对策予以办理。现将办理情况向您答复如下：

正如您所说，上下班高峰期，兴国路与宁都路路口交通拥堵的情况确实存在，尤其是章江大桥上下桥方向。为此，我局交警部门采取三项优化措施缓解该路口的道路交通拥堵：**一是**将东西上下桥两个方向的箭头指示灯改为全屏灯；**二是**左转车道修改为左转直行混合车道；**三是**并优化了交通信号灯的配时和相位，由原先的先左后直改为三个方向轮流单放。通过对信号灯和交通标线的优化，该路口的通行效率

得到了提升。目前，这一路段的拥堵情况得到较大改观。

另外，关于信号灯拆除问题。2018年3月，我市中心城区赣南大道快速路工程一标段正式启动。该标段包含新世纪大桥、新赣州大道、长征大道、兴国路、章江大桥桥头。从施工方了解到，开工后兴国路机动车道将围挡封闭施工，该路口信号灯也将拆除。我局交警部门将按照施工进度优化交通导行管理，均衡交通流量、调整警力部署，全力缓解该路段交通拥堵。

衷心感谢您对公安交通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一如既往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，为我们改进工作，进一步优化交通管理建言献策。我们将集您和广大市民的智慧，积极为我市广大人民群众出行营造安全畅通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。

